协 议 书

甲方：

乙方：

因堤防树木更新需要，现需要对 树木进行砍伐处理，合计约 棵。其中 ，以现场勘查范围树木为准，现就树木砍伐事宜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协议：

一、甲方职责：

1、提供 树木给乙方进行砍伐。

2、负责协调周边群众矛盾。

3、负责办理该地段林木采伐许可证。

二、乙方职责：

1、乙方中标后三日内签订砍伐合同，签订合同时缴纳一半树木款为： 元整(￥ 元)，伐树前交清余款为： 元整(￥ 元),交清购树款后方能开始砍伐。(备注:本次树木中标价为： 元整￥ 元)

2、乙方在砍伐期间发生的费用，如锯伐人员工资、税收等有关费用，均由乙方自行承担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。

3、乙方在砍伐过程及运输中一定要注意安全，若发生任何事故，后果自负，与甲方无关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和费用。

4、因乙方砍伐树木作业时，处于堤防交通道路，必须充分注意到过往车辆和行人的安全，如造成车辆和过往行人的安全事故，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5、乙方不得砍伐标的范围外树木。

6、乙方必须在签订砍伐合同之日起50日内砍伐完毕清理现场，完成全部砍伐任务（雨天顺延）。

三、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，甲乙双方均不得违反，如乙方违反协议规定，甲方将没收所交款项。

四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五、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可另行协商，补充部分视为本协议的正式内容。

甲方（代表签字） 乙方（代表签字）

（盖章） 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